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ill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6)

澄清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提述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載列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以及隨附之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與代表委任表格內第2項及第3項決議案的用詞及順序出現不一致。因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第2項及第3項決議案謹此作如下修訂：

- 「2. 續聘誠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a) 重選張生海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華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c) 重選陳志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本公司亦確認，除上述澄清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所有其他內容均屬正確並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旨在補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並須與上述文件一併閱讀，因此，以現有形式呈列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上述澄清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之中英文版本將繼續生效。就股東週年大會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將仍然有效，且可供股東週年大會使用。

承董事會命
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戴東行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i)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戴東行先生、莫偉賢先生、黃潤權博士及張生海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崔光球先生；以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許良偉先生、王喆先生、華山先生及陳志強先生。